为预防口腔科交叉感染，确保患者和工作人员的健康，特依据有关政策法规制定本制度。

一 、人员制度

1、本门诊的所有工作人员在上岗前必须认真学习本制度，接受消毒隔离相关知识、技能培训，要求接受培训人员作好笔记。

2、开展日常的消毒隔离工作，包括环境消毒、器械消毒和回收一次性物品集中处理，并需要清点每日物品，检查有效期。

3、购买的一次性物品要求三证齐全（卫生许可证、生产许可证、产品合格证），并登记推销员的有效证件、购买日期、生产厂商、供货单位、规格、数量、单价、产品批号、消毒或灭菌日期、出厂日期、卫生许可证号及有效期等，并要求双方的签名，购买的一次性物品由主管护士在专门的位置存放，要求距地面大于20cm，距墙壁大于5cm，使用前需要检查一次性用品有无包装破损、失效、霉变。

4、每周大消毒一次，工作的内容包括器械浸泡盘、浸泡罐、各种治疗器械以及纱布、棉球的高温、高压消毒，并作好记录，记录的内容包括：消毒日期、时间、种类、数量、温度、指示卡、操作者签名。

二、环境消毒隔离制度

1、保持口腔门诊的医疗环境干净、整洁、无尘土，诊室内工作人员个人用品以及患者衣物不允许摆放在工作台上，每一工作台边设立污染区域，用于临时放置治疗完后使用过的医疗用品和器械，等待专人清洁、处理和回收，使用后的医疗用品不得放置在污染区域以外的工作台上。

2、每日清洁消毒地面和台面，开诊前要用含氯消毒剂擦拭椅位及台面并拖地， 每天治疗结束后要同样进行擦拭和拖地。

3、每日进行紫外线空气消毒一小时，并作好记录，需要有累计时数记录，紫外线消毒灯管每周大消毒时需要用酒精清洁并作记录，半年监测一次灯管照射强度，并作记录。

三、消毒室（区）管理制度

1、门诊设立由专门的消毒室（区），保持消毒室清洁、卫生，并用标志区分污染区、清洁区。

2、器械消毒灭菌应按照“去污染——清洗——消毒灭菌”的程序进行，严格高温高压消毒程序，不得擅自更改消毒温度、消毒时间，遇到意外情况（停电、漏气）要及时报修，并重新从头开始消毒物品。

3、各种消毒包布要一用一洗一更换，不允许有干硬、发黄、破洞。

4、可以用高温高压消毒的物品有： 耐受135℃（或121℃）湿热蒸汽处理的各种拔牙器械、充填器械以及牙科手机、车针、扩大针、洁治器等。

5、消毒完毕的物品要有专柜放置，并注明名称、消毒日期、有效期等。

四、 无菌物品管理制度

1、无菌物品专柜放置，外包装清洁，标记清楚，有灭菌指示胶带以及灭菌日期。

2、各种器械要求必须清洗光亮、无污、无锈、无漏、上油保养，轴结灵活。

3、每日清点物品并检查有效期（5.1-9.30为一周，10.1-4.30为两周）

4、无抗菌能力的物品如敷料罐、棉球罐、纱布罐等24小时更换灭菌。碘酒、酒精瓶每周更换灭菌2次，镊子干罐4小时更换一次。

5、麻醉药品、冲洗液应注明启用日期与时间，启封后使用时间不得超过24小时，现用现抽，尽量用小包装。

五、医护人员治疗与操作消毒隔离制度

1、医护人员应注意预防交叉感染及自我防护，对每位病人操作前后必须洗手；操作时必须戴口罩、帽子，必要时配戴防护镜。检查、治疗病人时必须戴手套，书写病历时不可戴手套，接听电话时不可戴手套，治疗过程中如果中断治疗导致手套污染，继续治疗时必须更换手套。

2、严格执行一人一针一口杯一套器械，一次性使用器械用后必须放置在污染区用含氯消毒液浸泡超过30分钟，然后集中毁形，无害化处理后回收。

3、凡接触病人伤口和血液的器械（如手机、车针、扩大针、拔牙钳、挺子、凿子、手术刀、牙周刮治器、洁牙器、敷料等）每人用后均应灭菌；常用口腔科检查器、充填器、托盘等每人用后均应消毒。

4、牙钻、手机必须高压灭菌后使用。用2%戊二醛浸泡器具设置两个浸泡罐，当天用过的器具必须浸泡超过10后，第二天才可以使用，使用前需要用无菌水冲洗干净，浸泡液要保证浓度。

5、医生操作时护士需要积极配合，包括及时吸唾，以减少空气粉尘污染，治疗以前提倡病人用0.1洗必泰含漱。

6、修复所用的技工室的模、蜡块、石膏模型及各种修复体等应在使用中效仿以上消毒方法进行消毒

7 、X线照相室应严格控制拍片中的交叉感染。

六、制度保障

1、本门诊工作人员必须严格按照本制度的规定执行，违反规定的视情况进行批评教育并进行经济处罚（罚款5－50元）。

2、由于不按照本规章制度执行造成不良影响或患者投诉的，除进行批评教育和经济处罚外，酌情予以开除处理。